

认真履职 提高能力

平桥区人大常委会调研平桥区法院刑事审判工作

本报讯(记者 孙浩然)近日,平桥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鹏远一行,到平桥区法院调研刑事审判工作。

平桥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振向王鹏远一行汇报了相关工作进展、具体举措、存在问题等。李振说,近年来,平桥区法院克服困难,整合审判资源,重组审判团队,大力推进诉前调解、诉源治理、繁简分流等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保证办案质量,较好地完成了审判执行任务。刑事审判庭依法履行刑事审判职能,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惩处各类刑事犯罪,切实提升了人民群众幸福感、安全感,获得感。

调研组在听取汇报和查看资料的基础上,对平桥区法院近年来

的刑事审判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王鹏远说,平桥区法院的汇报全面深刻,各项工作有条不紊、扎实有效,尽管存在困难,但仍负重前行,下一步要把成绩总结到位、问题分析到位。把刑事审判工作与营造宽松的经济发展环境结合起来,对涉及市场主体的刑事案件,进一步加强法官队伍建设,加强学习,切实提高审判团队业务能力,客观公正办理每一起案件,守住廉洁底线。

李振表示,将以此次调研为契机,认真研究,积极整改,切实履行刑事审判工作职责,不断提升审判队伍素质能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全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驾护航。

加大执行力度 为民纾困解难

光山县法院为19名快递小哥讨回被拖欠工资

本报讯(段祖号)“已收到工资,金额正确。”日前,在光山县法院,快递小哥小李(化名)收到刘某(化名)给自己的微信转账,认真核实后向执行干警回复道。另有18名快递小哥在执行干警的帮助下,跟小李一样从刘某处讨回了被拖欠已久的工资。

2018年至2019年,刘某在光山县经营一家外卖配送服务站,主要从事外卖配送、业务推广等相关工作,小李等19人均系其雇佣的快递员。后来刘某转行,开了一家餐馆,关闭了外卖配送服务站,小李等人也另谋出路,但刘

某拖欠小李等人的工资却没有结清。

小李等人先求助了光山劳动保障监察大队。2019年7月,光山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组织刘某与小李等人就被拖欠工资问题及拖欠金额进行了核实和清算,双方在被拖欠工资明细清单上签字,但刘某没有及时履行给付义务,小李等人要回被拖欠工资的愿望落了空。小李等人再次寻求法律帮助,将刘某起诉至光山县法院。今年4月,光山县法院依法支持了小李等人的诉讼请求。

判决生效后,刘某未在指定期限

内支付被拖欠的工资,小李等人遂申请强制执行。执行干警第一时间向刘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督促其及时履行义务,并告知其拒不执行法院生效裁判文书的法律后果。面对刘某的置若罔闻,光山县法院依法将刘某纳入失信黑名单,并对其采取了限制高消费等强制措施。

8月21日,当执行干警准备对刘某采取进一步强制措施时,接到了刘某的电话。原来刘某在光山县法院最新曝光的一期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上看到了自己的信息,而且失信黑名单越

传越广,网友议论纷纷,让他感觉无地自容。刘某压力很大,想早日解决纠纷,消除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带来的负面影响。后来,刘某通过微信转账的方式履行了义务。于是,便出现了文章开头的一幕。

在“规范执行行为、提升执行质效”专项执行活动中,光山县法院克难攻坚,担当作为,加大对追索劳动报酬等涉民生案件的执行力度,综合利用各种执行强制措施促进生效裁判文书的履行,用实际行动为群众纾困解难。

加强诉源治理 提升办案质效

罗山县法院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

本报讯(尹月)近日,在罗山县法院与县司法局联合举办的人民陪审员、人民调解员培训会和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工作座谈会上,该院各庭室代表与人民陪审员、人民调解员代表,针对诉讼环节中如何做好诉前调解、诉源治理等进行了讨论交流,获得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建议。这是该院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加强诉源治理,提升办案质效的一个场景。

座谈会上,该院立案庭庭长丁文一、副庭长王雷分别对今年上半年的

多元化化解工作情况进行了介绍,并指出现阶段存在的平台适用率和调解员活跃度不高、在线音视频调解占比偏低、诉中调解案件少等问题,详细分析了下半年工作目标和任务,希望各位人民调解员积极发挥作用,充分利用好调解平台,共同促进多元化纠纷化解工作。

现场气氛热烈融洽,各人民调解员畅所欲言,针对如何更好地开展多元化解工作积极讨论、建言献策,并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多学习、多总结、多奉献,切实履行

工作职责。与会法官纷纷表示,要加强与特邀调解组织的工作对接,充分利用特邀调解员和特邀调解组织的专业化优势解决纠纷,进一步推动多元化化解工作的深入开展;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进行网上分流、视频调解、网上申请司法确认,为当事人提供快速、高效、低成本的纠纷解决途径。

下一步,该院将组织法官主动指导各基层调解组织、人民调解员开展工作,加强诉调对接,推进诉源治理和案件繁简分流,做好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工作,以“纠纷解决方式最优”为导向,以降低诉讼成本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多元化化解工作信息化支撑能力建设,提升群众的司法获得感。

新县法院

送法进企业

本报讯(胡月)为积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企业发展,日前,新县法院相关负责人一行赴锐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以“《民法典》宣讲进企业,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为主题的宣讲活动。

活动中,该院相关负责人从《民法典》的立法经过、编纂背景、基本架构、法典亮点等方面,着重讲解了《民法典》在充分调动民事主体积极性、创造性,维护交易安全、市场秩序,各种所有制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参与竞争等方面的作用,鼓励企业依法依规经营;结合近年来受理的民商事纠纷典型案例,以案释法,介绍了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的法律

风险防范点,为民营企业在管理、运行、生产经营中如何有效预防、化解风险提供了法律参考。

锐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宣讲活动内容实用,具有可操作性,既增强了企业员工的法律意识,又有利于企业营造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对促进企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希望今后能经常开展此类普法活动。

下一步,新县法院将创新法制宣传活动形式,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帮助企业员工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增强企业抵御法律风险的能力,为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助力企业健康、高质量发展。

庭前化解矛盾 姐弟重拾亲情

□郭俊 冷峰

当家庭出现矛盾,亲情遭遇危机,该怎样化解?近日,潢川县法院来龙法庭通过庭前调解,耐心疏导,成功化解许家姐弟的矛盾,修补了姐弟两人破损的亲情关系,充分体现了司法为民的宗旨。

事情是这样的,2011年,家住来龙乡的许家姐弟出资合力建造了一栋4层小楼房。房屋建成后,姐弟二人达成分房协议,约定二层、四层归姐姐所有,一层、三层归弟弟所有,院落等公共区域姐弟二人共同使用。一开始姐弟二人相处颇为融洽,两个小家庭和和睦睦,其乐融融。

然而好景不长,2017年,姐姐一家因故经济拮据,为缓解家庭日常开支压力及支付孩子上学费用,将一层房屋对外出租,姐弟二人开始了矛盾。弟弟先是紧闭院门,不让租户入住,后来甚至更换院门锁,这让姐姐无法接受,姐弟二人

相互指责争吵,矛盾不断升级。几年来,当地派出所、社区等多方调解,姐弟关系一直未改善,积压了多年怒气的姐姐一纸诉状将弟弟起诉至来龙法庭。

考虑到该案涉及家庭亲情,来龙法庭庭长苗勇通过实地走访、查看,了解到姐弟二人在共同出资建房后就约定房屋不可对外出租出售,且二人的母亲一直由弟弟赡养。

为尽量避免姐弟反目,苗勇决定组织双方及其共同亲朋好友进行庭前调解,引导双方心平气和地将内心的症结和当前的困难一一讲明,从法律规定、亲情等角度耐心细致做工作,劝说双方相互理解、相互体谅。最终,双方握手言和,达成调解意见,重拾亲情。

“感谢法官没有判决,你说的话我们听进了心里,感谢你给了我们挽回姐弟情分的机会。”事后,姐弟二人专程到来龙法庭向苗勇表示感谢。

秀大娘搬“新家”

□刘元浩

“这个养老院可真大呀,环境很好。”刚走进商城县养老院大门,秀大娘就忍不住对着商城县检察院“子女富 父母贫”公益诉讼专项活动调查小组的检察官夸赞。养老院里,楼房墙壁雪白,周围栽满了挺拔的雪松,宽敞的院子里有小亭子,小花园和健身小广场,一群老人聚集在亭子里,下棋品茶,谈笑风生。

几年前,秀大娘的丈夫因车祸去世,年事已高的秀大娘没了依靠,本应承担起赡养义务的3个儿子却开始推诿赡养责任。商城县检察院“子女富 父母贫”公益诉讼专项活动调查小组得知这一情况后,为妥善解决秀大娘的赡养问题,进行了深入调查。原来秀大娘与3个儿媳不睦,其丈夫因车祸意外去世后,获得了一笔赔偿金,秀大娘不愿把钱过早分给儿孙们,

担心儿孙们拿了钱就不管她了,一家人为此事闹得十分不愉快。

在进行充分调查后,调查小组的检察官联合当地扶贫干部和村干部,从传统孝道、文明乡风、家庭美德、赡养老人法律义务等方面,为秀大娘和她的三个儿子、儿媳进行了说理释法。最终,秀大娘的子女充分尊重秀大娘意愿,同意将秀大娘送到养老院,并表示共同承担相关费用,承诺定期去看望老人。

为让秀大娘早点搬进养老院,检察官一边联系养老院安排床位,一边帮助老人收拾行李,整理生活物品,并跟村干部、老人子女一起将秀大娘送到了养老院。

据了解,今年5月以来,商城县检察院积极开展“子女富 父母贫”专项调查活动,实地调查走访了22个乡镇,30余个自然村的90余户老人,着力解决“子女不赡养老人”“子女富父母贫”“子女居住条件好而父母居住条件差”等社会问题。

光山检察院

强弱项补短板

本报讯(亚蕾 祖提)近日,光山县检察院召开“强弱项 补短板”业务工作推进会,对照今年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查漏补缺,并安排下一步的重点工作。

会议通报了今年1月至8月法律监督与认罪认罚工作情况,每位员额检察官的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和刑事诉讼监督工作情况。

会议强调,要突出服务大局,推进重点工作。大力推进“河长+检察长”制改革,做好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深入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进一步规范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工作,推动实现涉罪未成年人“去标签化”和“再社会化”。要严把案件质量,提升办案水平。对重大复杂疑难案件,要多请示、汇报;补足短板弱项,做实做强法律监督工作;树立“监督就是办案”的理念,自觉将诉讼监督深度融入案件审查全过程,切实担起监督职责;加强管理,实现“五化”目标,进一步推动检察业务与党建工作的深度融合。

来,潢川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想百姓之所想,解百姓之所愁,打出“一体化四聚焦”的“组合拳”,切实筑牢食品安全的“防火墙”。

落实一体化办案机制,提升公益诉讼检察能力。该院在内设机构改革基础上,整合司法警察、技术人员等力量,优化公益诉讼检察人力资源配置,进一步保障公益诉讼案件调查取证活动顺利开展。

聚焦校园食堂,让校园餐桌更卫生。该院探索“未检+公益诉讼”工作模式,积极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对辖区

内校园食堂进行走访,针对发现的问题,向县教体局、县市场监管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对发现监管不到位的,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进一步拧紧校园食堂餐饮“安全阀”。

聚焦外卖食品,让网络点餐更放心。该院针对网络餐饮店证件不全等问题,向县市场监管局发出检察建议。检察建议发出后,县市场监管局对网络餐饮服务的监管明显加强,网络餐饮店经营更加规范,消费者网络订餐更放心。

聚焦桶装水市场,让饮水更优质。该院针对县市场监管局对辖区部分桶

装饮用水生产企业违规生产急于履职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县法院判决支持检察机关全部诉讼请求。目前,该县桶装水企业的生产经营更加提质增效,群众喝水更安心。

聚焦“问题猪肉”,让猪肉市场更安全。该院针对辖区内私屠滥宰生猪、将涂抹荧光增白剂的猪肉流入市场销售的情况,向县农业农村局和县市场监管局发出检察建议,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猪肉市场集中整治活动,确保百姓吃上“放心肉”。

“食品安全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民心工程,也是检察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人民群众的关注的点在哪里,检察工作的着力点就在哪里。我们将进一步落实一体化办案机制,打好这套‘组合拳’,进一步筑牢食品安全‘防火墙’,护航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该院公益诉讼部门负责人尹思泉说。

打出“组合拳” 筑牢“防火墙”

——潢川县检察院护航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纪略

□本报记者 夏青云

“老乡,最近买的猪肉吃着怎么样,家里喝的桶装水还有异味吗?”近日,潢川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的干警再次走进菜市场,与买菜的群众拉起了家常。

“最近猪肉质量好多了,吃着口感也好了。”在菜市场买菜的阿姨欣慰地说,“买的桶装水看着干净多了,喝着也没怪味了。”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决不能存在“隐秘的角落”。今年以

浉河区检察院

整治违建不手软

本报讯(王鹏 刘潇)“楼顶的铁皮屋拆了,总算是消除了一大安全隐患。”近日,在浉河区春晓路的一处楼顶违建拆除现场,楼下烟酒店店主对浉河区检察院的检察官说。

今年7月,浉河区检察院接到举报,反映在浉河区春晓路一家酒店楼顶有违章建筑,存在重大消防安全隐患。接到举报后,该院公益诉讼部门检察官对该处违章建筑进行了实地走访,发现酒店为了腾出更多房间用于经营,在楼顶用钢板搭建了约200平方米的简易房,放置有煤气罐、桌椅、床褥等杂物,屋内电线私拉乱扯,一旦起火,后果不堪

设想。该简易房既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也未申请消防验收,属酒店擅自加盖的违章建筑。

为维护社会公共利益,浉河区检察院向车站街道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其对该违章建筑依法处理到位,并对辖区内类似问题进行排查。

考虑到强拆会有安全风险,检察官与街道工作人员多次为酒店负责人进行释法说理,向其说明不拆除违章建筑的责任和后果。最终,酒店负责人愿意配合拆除工作,简易房得以拆除。

罗山县检察院

开展社区矫正普查活动

本报讯(郑薇)为做好社区矫正工作,近日,罗山县检察院联合多家单位成立普查组,对罗山县司法局辖区内司法所开展为期3天的社区矫正普查专项活动。

普查组对罗山县司法局辖区内的社区矫正人员进行了集中点验,对暂予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人员有无脱管漏管、虚管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察看了在矫人员落实请销假制度和被矫正对象手机定位监督情况。

普查组要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认真梳理、对照整改;建立部门联合会商制度,加强沟通协调,促进社区矫正工作开展。

此次普查活动,旨在助推《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的宣传和落实,进一步规范矫正工作,全面提高社区矫正工作水平。

检察 时空